

中華民國高壓暨海底醫學會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04 月 14 日

發文字號：(115)潛醫字第 009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大會程序表 1 份、第 15 屆理監事選舉委託書 1 份、第 15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委託書 1 份、提案用紙 1 份、報名資訊及交通資訊 1 份、第 15 屆理監事提名名單 1 份。

開會事由：召開第 15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暨學術研討會。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15 年 06 月 14 日星期日上午 08 時 20 分

開會地點：三軍總醫院醫療大樓 B1 第一演講廳及第二演講廳
(臺北市內湖區成功路二段 325 號)

主持人：彭理事長忠衍

聯絡人及電話：張山岳、蔡崇瑩 (02)3365-1920

出席者：全體會員

副本：內政部、本會秘書處(存查)

備註：

- 一、請攜帶**本通知單、身分證及收據**，於當日上午 08 時 20 分整至大會會場辦理報到。
- 二、本次大會採預先報名繳費制，請於**115 年 05 月 20 日**前報名繳費（一經報名恕不退費），俾統計人數及名牌製作，會議資料於會場發送。
- 三、本次大會中除報告會務相關事宜，並將以現場投票方式進行理監事選舉，請會員踴躍出席；如不克親自出席會員，可署名委託請其他會員領票行使投票權。隨函檢附委託書乙份，每一會員（代表）僅能接受其他會員（代表）一人之委託。
- 四、本次**親自**出席之教育學分為上午 08 時 20 分報到會員給予 30 學分，中午 12 時 00 分後報到會員給予 15 學分。
- 五、本會將於大會選舉理監事後，隨即召開第 15 屆第 1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。
- 六、如有提案請於 115 年 05 月 13 日前以電子郵件 (hbo.taiwan@msa.hinet.net)，寄至學會秘書處。
- 七、依據本會章程第三章第十一條規定，欲行使選舉及被選舉權，需具有本會有效會員資格，但學生會員及榮譽會員無上述各權。
- 八、依據本會章程第三章第九條辦理，超過 2 年以上未繳會費將予以停權，3 年以上將予以中止會籍，於申覆期限內(115 年 05 月 15 日前)繳清者，仍具有本次會員大會及理監事選舉投票權。

理事長 彭忠衍